

* 師資培育統計指標 *

(本電子報之統計指標僅為調查數據之客觀呈現，請讀者謹慎解讀使用)

【本期主題】

94 學年度大專學生(師資生與非師資生)畢業後三年的就業狀況

【委託單位】

教育部

【調查名稱】

「94 學年度大專學生畢業後三年問卷」

【調查時間】

自民國 98 年 2 月 16 日至 98 年 8 月 15 日止

【樣本人數】

本調查對象為全國大專校院94學年度畢業之大專生（包括一般大學、四技、二技、五專、二專），共計有267,175 位大專畢業生。本調查對象為94學年度自大專院校畢業，領有學位證書之學士(副學士)，故簡稱94學年度大專生。唯專科學校不能培育師資生，故本統計指標定義的「師資生」並不包含專科學校畢業者。

本調查採普查方式進行，共回收180,622 份，整體平均回收率為67.60%。本期指標分析師資生與非師資生樣本。依據「您是否曾修過任何師資職前教育課程？」題項的填答結果，將學生區分為師資生，以及非師資生。資料加權後，填答該題項之學生人數為266,350 人，其中填答「曾經為取得教師資格而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」者即為師資生，共計10,720 人，約為4.0%；而填答「不曾為取得教師資格而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」者和「不曾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」者則為非師資生，共計255,630人，約為96.0%。

【統計指標內容】

本期指標使用「94 學年度大專學生畢業後三年問卷」，探討大專學生(師資生與非師資生)畢業後三年的就業狀況。有以下七項：

- 1、94 學年度畢業之大專學生，在畢業三年後(98 年)，其**目前狀況**為「工作中」者占大多數。有 67.4%的非師資生和 58.9%的師資生為「工作中」；有 10.7%的非師資生和 9.3%的師資生為「目前待業中」；而「全職在學中」的非師資生有 9.7%，師資生有 23.4%。
- 2、94 學年度畢業之大專學生，不論其是否為師資生，在畢業三年後(98 年)，其**就業情形**



為「全職工作」的百分比最高(88.3%~96.6%)，其次為「非全職工作(兼職)」(3.1%~11.3%)，「實習或職業訓練」的百分比最低，約 0.4%。在「非全職工作(兼職)」項目中，師資生的百分比(11.3%)高於非師資生(3.1%)。

- 3、94 學年度畢業之大專學生，不論其是否為師資生，在其畢業三年後(98 年)，最多畢業生從事的行業類別依序為「製造業」(24.1%)、「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」(11.6%)、「教育服務業」(10.6%)、「金融及保險業」(7.5%)以及「專業、科學及技術服務業」(7.0%)。而最多師資生從事的行業類別為「教育服務業」(76.2%)。
- 4、94 學年度畢業之大專學生，不論其是否為師資生，在其畢業三年後(98 年)，最多畢業生從事的職業類別依序為「一般專業人員」(31.6%)、「事務工作人員」(20.0%)、「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」(14.6%)、「服務及買賣工作人員」(11.8%)以及「中小學、特教、幼稚園教師(含實習老師)」(4.9%)。而最多師資生從事的職業類別為「中小學、特教、幼稚園教師(含實習老師)」(62.1%)。
- 5、在目前的每月工作平均收入項目中，有 60.7%的師資生和 46.1%的非師資生，其每月平均收入超過 3 萬元。若從師資生與非師資生的整體平均收入來看，每位師資生的每月平均收入約 31,948 元，每位非師資生的每月平均收入則約 30,562 元。這表示師資生的每月平均收入是高於非師資生。
- 6、在找到目前工作所花時間項目中，94 學年度畢業之大專學生，不論其是否為師資生，其在畢業三年後(98 年)，有 49.8%~66.0%的畢業生花了「3 個月內」的時間，找到目前的工作。而在「半年以上，不滿一年」、「一年以上，不滿一年半」、「一年半以上，不滿兩年」以及「兩年以上」等 4 個項目中，師資生的總百分比占約 13.8%。這表示超過 1 成的師資生需要花較長的時間(至少半年以上)，才能找到目前的工作。
- 7、94 學年度畢業之大專學生，不論其是否為師資生，其在畢業三年後(98 年)，多數者都是以「自己找到」的途徑(師資生 47.3%，非師資生 65.5%)，獲得目前工作或實習機會。其次是「透過介紹人介紹」的途徑(師資生 18.7%，非師資生 21.2%)，而「透過就業輔導」途徑的畢業生最少(師資生 0.8%，非師資生 1.3%)。除了「自己找到」和「透過介紹人介紹」的途徑之外，也有約 15.9%的師資生是「透過分發」途徑而獲得目前的工作或實習機會。





【統計指標】

94 學年度大專學生(師資生與非師資生)畢業後三年：

- 1、目前狀況（包括就業中、全職在學中、師資生教育實習中、服役中、目前不打算就業、待業中等）
- 2、就業情形（包括全職工作、兼職、實習或職業訓練等）
- 3、從事的行業類別
- 4、從事的職業類別
- 5、每月工作的平均收入
- 6、找到目前工作所花時間
- 7、獲得目前工作或實習機會的途徑

【統計指標內容】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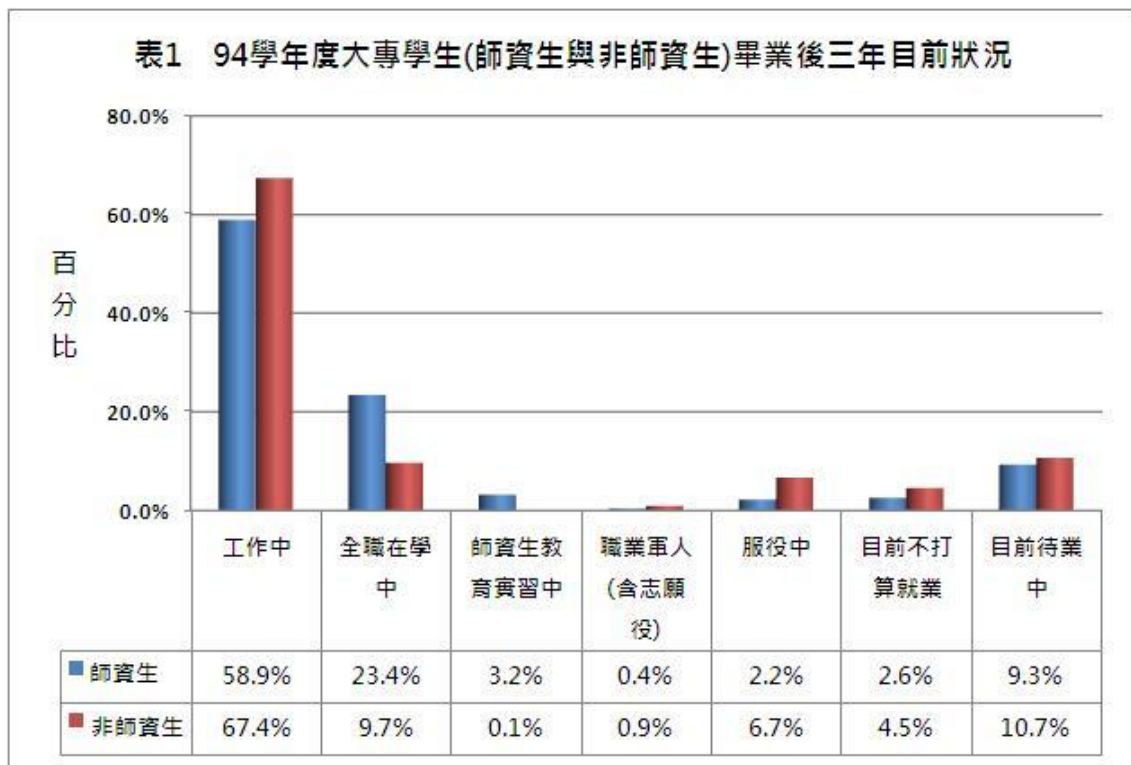
1、94 學年度大專學生(師資生與非師資生)畢業後三年的目前狀況

94 學年度畢業之大專學生，不論其是否為師資生，其在畢業三年後(98 年)，其目前狀況為「工作中」者占多數（師資生 58.9%，非師資生 67.4%）。「目前待業中」的非師資生百分比(10.7%)高於師資生 (9.3%)。

94 學年度畢業之師資生，在畢業三年後(98 年)，其目前狀況為「工作中」者共占 58.9%，為最高百分比，其次為「全職在學中」(23.4%)，以及「目前待業中」(9.3%)。而「職業軍人(含志願役)」所占的百分比最低(0.4%)。

94 學年度畢業之非師資生，在畢業三年後(98 年)，其目前狀況為「工作中」者共占 67.4%，為最高百分比，其次為「目前待業中」(10.7%)，以及「全職在學中」(9.7%)。而「師資生教育實習中」所在的百分比最低(0.1%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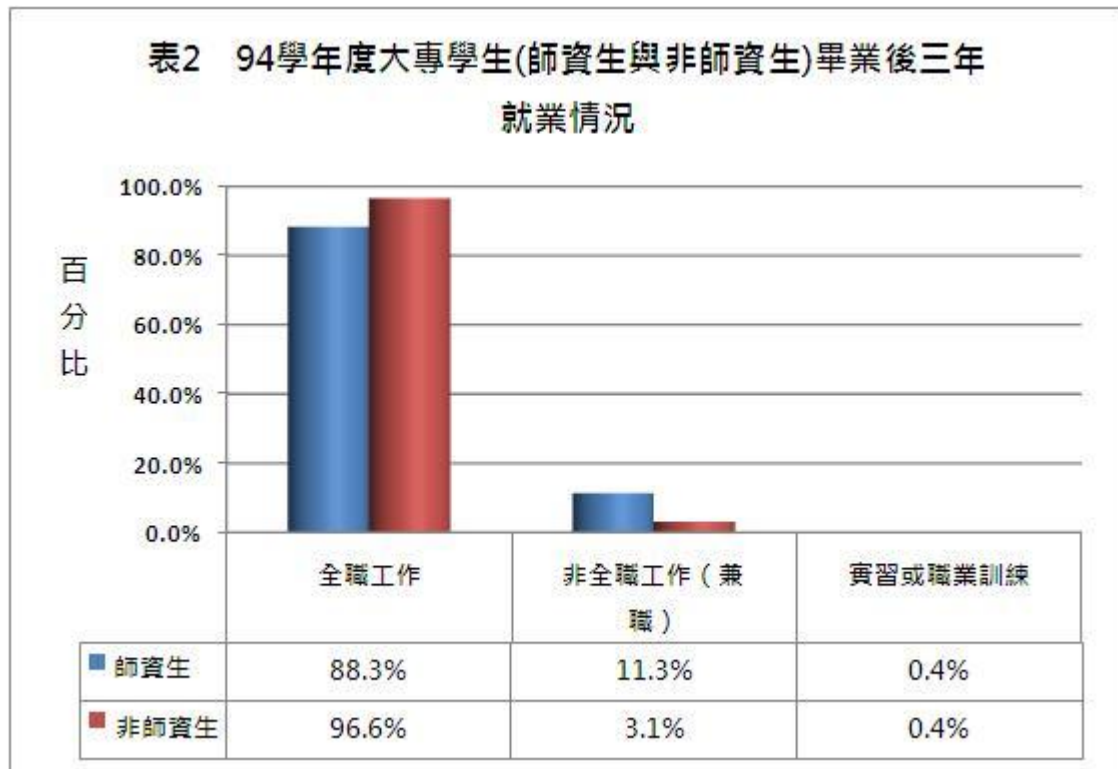
在「全職在學中」和「師資生教育實習中」項目中，師資生的百分比(分別為 23.4% 和 3.2%)均高於非師資生(分別為 9.7% 和 0.1%)。



2、94 學年度大專學生(師資生與非師資生)畢業後三年的就業情形

94 學年度畢業之大專學生，不論其是否為師資生，在畢業三年後(98 年)，其目前就業情形為「全職工作」的百分比最高（師資生 88.3%，非師資生 96.6%），其次為「非全職工作（兼職）」（非師資生 3.1%，師資生 11.3%），「實習或職業訓練」的百分比最低，約 0.4%。

在「非全職工作（兼職）」項目中，師資生的百分比（11.3%）高於非師資生（3.1%）。這表示 94 學年度畢業之師資生，其從事兼職工作的情形高於非師資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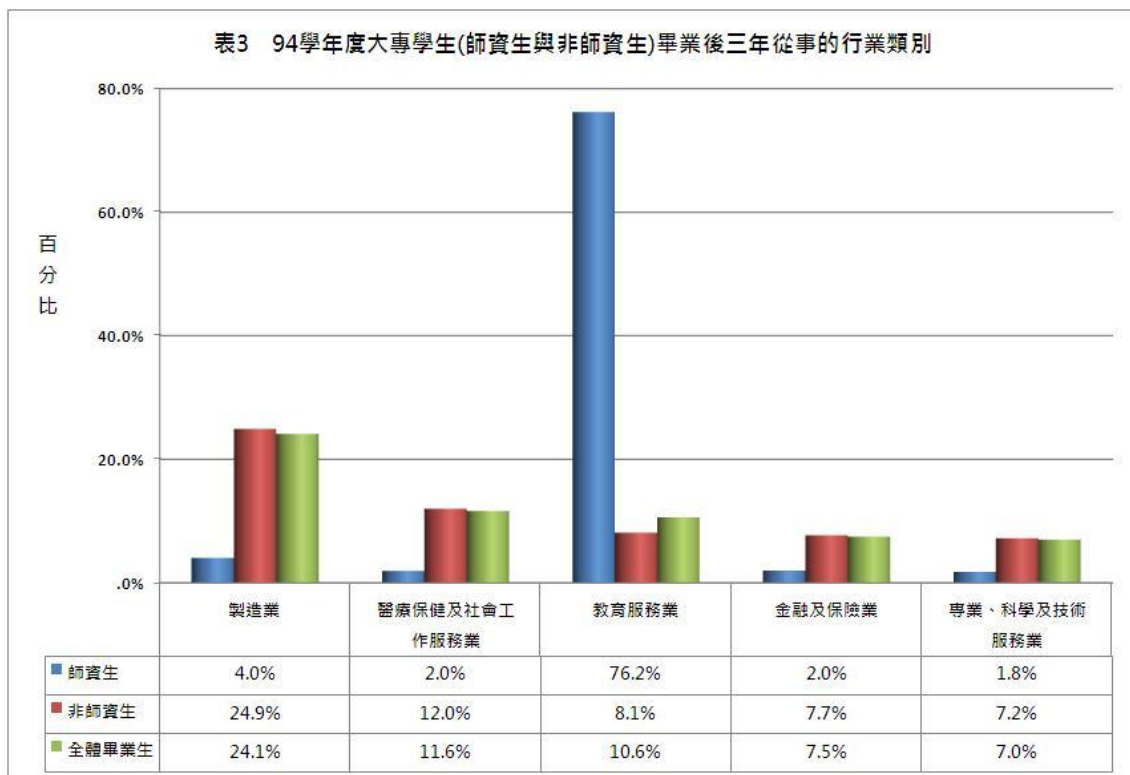


3、94 學年度大專學生(師資生與非師資生)畢業後三年從事的行業類別

94 學年度畢業之大專學生，在其畢業三年後(98 年)，最多畢業生從事的行業類別依序為「製造業」(24.1%)、「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」(11.6%)、「教育服務業」(10.6%)、「金融及保險業」(7.5%)以及「專業、科學及技術服務業」(7.0%)。

最多師資生從事的行業類別為「教育服務業」(76.2%)，其次為「製造業」(4.0%)，而「專業、科學及技術服務業」排名第五(1.8%)。這表示 94 學年度畢業之師資生，在其畢業三年後(98 年)所從事的工作並非全然屬於教育服務業，其中有約 23.8%的師資生是從事其他行業，如「製造業」。

最多非師資生從事的行業類別依序為「製造業」(24.9%)、「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」(12.0%)、「教育服務業」(8.1%)、「金融及保險業」(7.7%)以及「專業、科學及技術服務業」(7.2%)。這表示除了師資生之外，也有相當人數的非師資生從事教育服務業的工作。



註 1：為簡化表格呈現，此題目僅呈現出整體 94 學年度大專畢業生其所從事的行業類別之前五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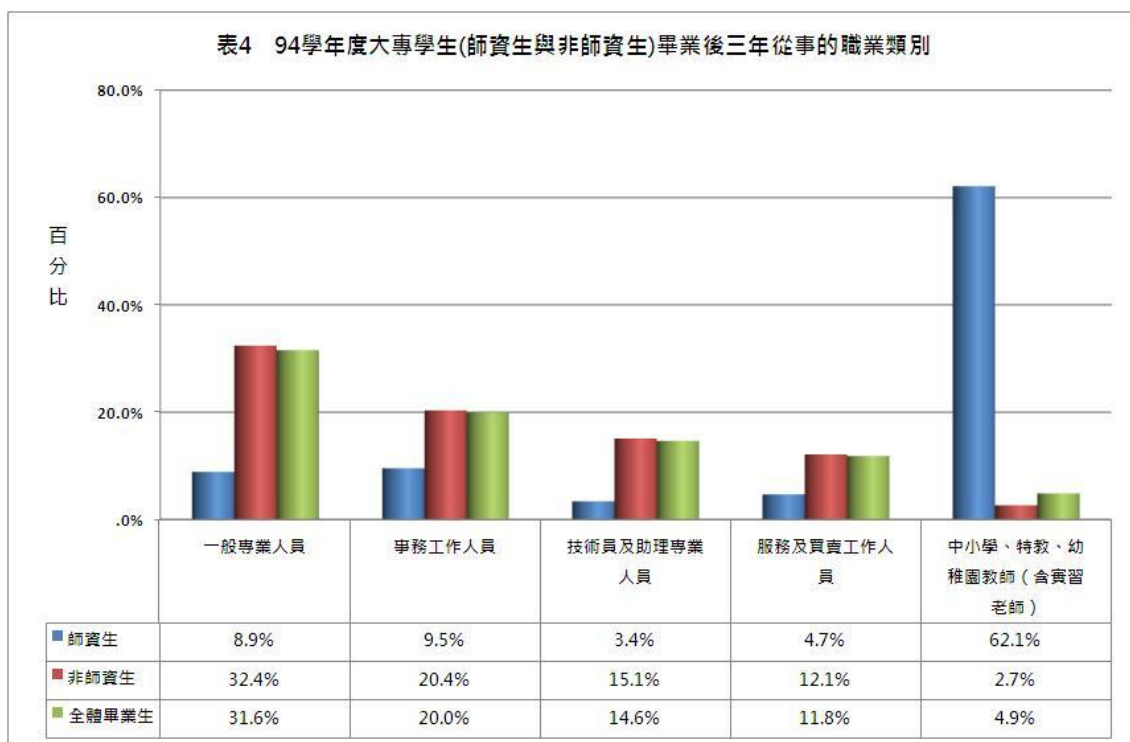


4、94 學年度大專學生(師資生與非師資生)畢業後三年從事的職業類別

94 學年度畢業之大專學生，在其畢業三年後(98 年)，最多畢業生從事的職業類別依序為「一般專業人員」(31.6%)、「事務工作人員」(20.0%)、「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」(14.6%)、「服務及買賣工作人員」(11.8%)以及「中小學、特教、幼稚園教師(含實習老師)」(4.9%)。

最多師資生從事的職業類別為「中小學、特教、幼稚園教師(含實習老師)」(62.1%)，其次為「事務工作人員」(9.5%)，而「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」排名第五(3.4%)。這表示 94 學年度畢業之師資生，在其畢業三年後(98 年)，並沒有全然從事教職工作，其中有約 37.9%的師資生從事教職以外的工作。

最多非師資生從事的職業類別依序為「一般專業人員」(32.4%)、「事務工作人員」(20.4%)、「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」(15.1%)、「服務及買賣工作人員」(12.1%)以及「中小學、特教、幼稚園教師(含實習老師)」(2.7%)。



註 1：為簡化表格呈現，此題目僅呈現出整體 94 學年度大專畢業生其所從事的職業類別之前五名，其中並不包含「其他」選項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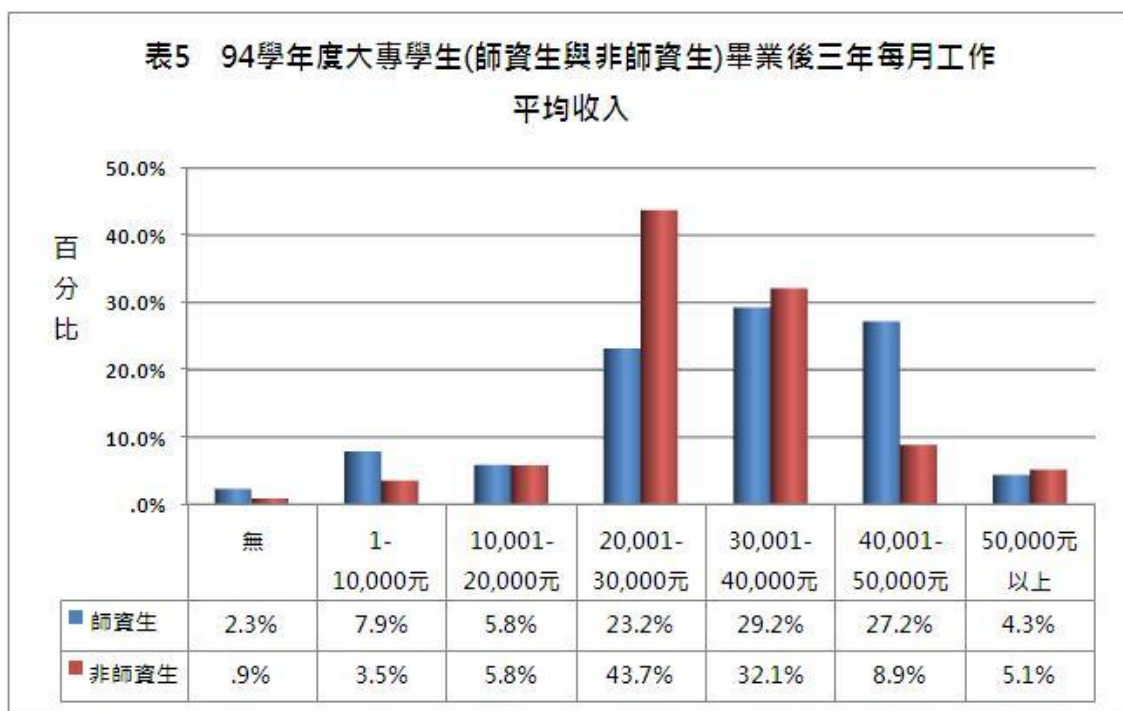
註 2：一般專業人員（如一般工程師、藥劑師、記者、護士、音樂家、演員及導演、編輯等）、事務工作人員（如文書、打字、櫃檯、簿記、會計、出納、總機人員、事務秘書、市場調查員、旅行社及有關事務人員等）、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（如工程技術員、藥劑生、推銷保險、驗光師、不動產經紀人、政府稅務人員、政府社會福利人員、廣播、電視及其他播報員、拍賣員等）、服務及買賣工作人員（如商人、廚師、理髮、美容、服務生、褸姆、警衛、模特兒、警察、攤販及市場售貨員、法警及監護所人員等）。

5、94 學年度大專學生(師資生與非師資生)畢業後三年的每月工作平均收入

94 學年度畢業之師資生，在畢業三年後(98 年)，其目前每月工作的平均收入，依序為「30,001-40,000 元」(29.2%)，「40,001-50,000 元」(27.2%)，「20,001-30,000 元」(23.2%)，而屬於「無收入」者的百分比最少(2.3%)。

94 學年度畢業之非師資生，在畢業三年後(98 年)，其目前每月工作的平均收入，依序為「20,001-30,000 元」(43.7%)，「30,001-40,000 元」(32.1%)，「40,001-50,000 元」(8.9%)，而屬於「無收入」者的百分比最少(0.9%)。

在「30,001-40,000 元」、「40,001-50,000 元」、「50,000 元以上」項目中，師資生的總百分比(60.7%)高於非師資生(46.1%)。這表示在 94 學年度畢業的師資生當中，有超過 6 成的師資生，其在畢業三年後的每月平均收入是超過 3 萬元。而有超過 45% 的非師資生的每月平均收入是超過 3 萬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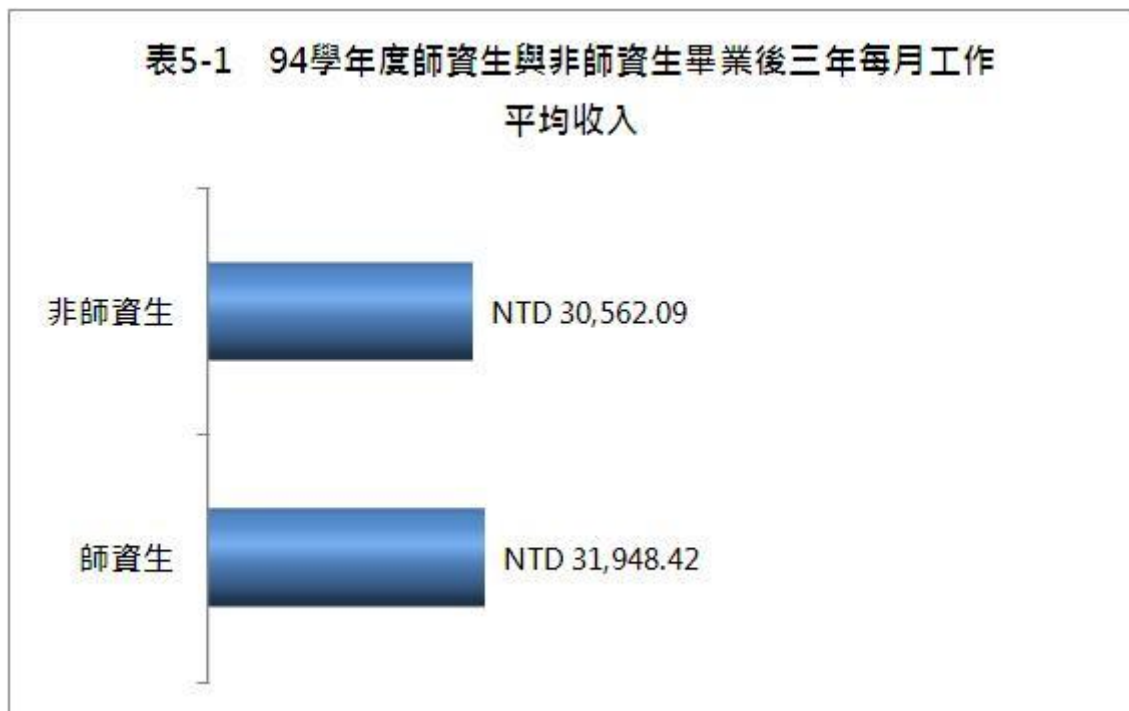


註 1：為簡化表格呈現，將原選項的「3000 元以下」、「3001-5000 元」及「5001-10,000 元」合併為「1-10,000 元」；原選項「10,001-15,000 元」及「15,001-20,000 元」合併為「10,001-20,000 元」；原選項「20,001-25,000 元」及「25,001-30,000 元」合併為「20,001-30,000 元」；原選項「30,001-35,000 元」及「35,001-40,000 元」合併為「30,001-40,000 元」；原選項「40,001-45,000 元」及「45,001-50,000 元」合併為「40,001-50,000 元」；原選項「50,001-55,000 元」、「55,001-60,000 元」、「60,001-65,000 元」、「65,001-70,000 元」、「70,001-75,000 元」、「75,001-80,000 元」、「80,001-85,000 元」、「85,001-90,000 元」、「90,001-95,000 元」、「95,001-100,000 元」及「100,000 元以上」合併為「50,000 元以上」。

若從平均薪資來看，師資生每人平均的月收入約為 31,948 元，非師資生的則是約 30,562



元，表示師資生的每月平均收入高於非師資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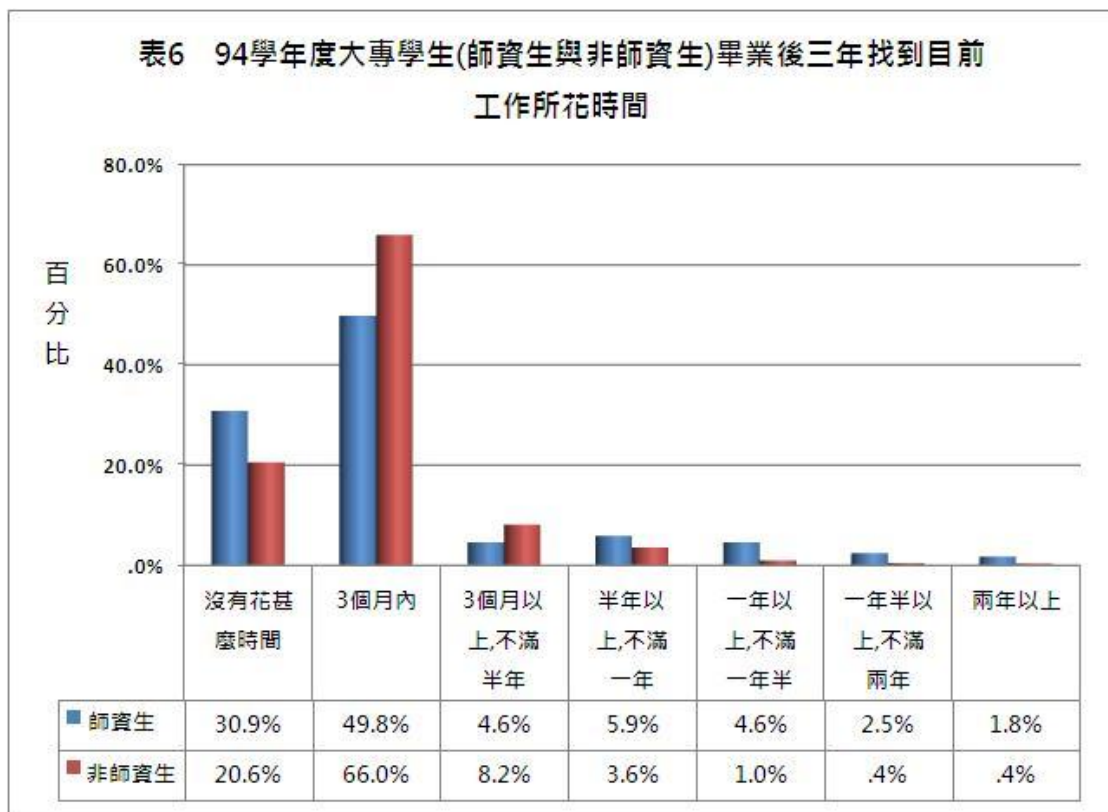


註 1：計算平均薪資時，將原選項改以其中位數替代，如原選項「3,001-5,000 元」改為 4,000 元，其他原選項也以此類推。惟原選項「3,000 元以下」及「100,000 元以上」則是比照前一選項的間距而決定其中位數，如「3,000 元以下」的前一選項為「3,001-5,000 元」，間距為 2,000 元，故假設「3,000 元以下」的間距為「1,001-3,000 元」，並以其中位數 2,000 元替代之。而原選項「100,000 元以上」的前一選項為「95,001-100,000 元」，故以 102,500 元替代之。

6、94 學年度大專學生(師資生與非師資生)畢業後三年找到目前工作所花時間

94 學年度畢業之大專學生，不論其是否為師資生，其在畢業三年後(98 年)，多數能夠在「3 個月內」找到目前的工作(師資生 49.8%，非師資生 66.0%)，其次為「沒有花甚麼時間」者(師資生 30.9%，非師資生 20.6%)，最少為「兩年以上」者(師資生 1.8%，非師資生 0.4%)。若從「沒有花甚麼時間」和「3 個月內」項目的總百分比來看，94 學年度畢業之大專學生，不論其是否為師資生，均超過 8 成的畢業生能夠在 3 個月內找到目前的工作。

在「半年以上，不滿一年」、「一年以上，不滿一年半」、「一年半以上，不滿兩年」以及「兩年以上」4 個項目中，師資生的總百分比(13.8%)高於非師資生(5.4%)。這表示超過 1 成的師資生需要花較長的時間(至少半年以上)，才能找到目前的工作。



註 1：為簡化表格呈現，將原選項「一星期內」、「一星期到半個月」、「半個月以上，不滿一個月」、「一個月以上，不滿兩個月」及「兩個月以上，不滿三個月」合併為「3 個月內」；原選項「三個月以上，不滿四個月」、「四個月以上，不滿五個月」及「五個月以上，不滿半年」合併為「3 個月以上，不滿半年」。



7、94 學年度大專學生(師資生與非師資生)畢業後三年獲得目前工作或實習機會的途徑

94 學年度畢業之大專學生，不論其是否為師資生，其在畢業三年後(98 年)，多數者都是透過「自己找到」的途徑，**獲得目前工作或實習機會**(師資生 47.3%，非師資生 65.5%)。其次是「透過介紹人介紹」(師資生 18.7%，非師資生 21.2%)的途徑，而「透過就業輔導」途徑的畢業生最少(師資生 0.8%，非師資生 1.3%)，顯示就業輔導是較少畢業生採取的就業途徑。

除了「自己找到」和「透過介紹人介紹」的途徑之外，也有約 15.9%的師資生以「透過分發」途徑，獲得目前的工作或實習機會，該百分比也是高於非師資生的(2.7%)。

